

乙方: 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王康著：《中国改革与法律：法规与宪制性规定》，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年。

1912-1913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洛阳职业技术学院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实训中心建设项目)委托(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采购程序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依法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洛直集采磋商(2023)0095号)中标通知书
2. (洛直集采磋商(2023)0095号)招标采购文件
3. 投标文件
4.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以上文件如约定内容不一致的,按照编号先后顺序确定其效力优先性;同一编号的文件约定内容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壹佰壹拾捌万伍仟捌佰陆拾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 1185860.00 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质保、售后服务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全部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和其他任何法律权利的投诉、起诉、索赔。一旦出现上述情况,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处理上述事宜所支出的罚款、赔偿、和解费、诉讼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质保期:自所有货物安装完毕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质保期以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为准。。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7. 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4. 如遇甲方放假、财政封账等因素暂时无法支付的,付款期限顺延,不属于违约。

5.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本项目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向中标人预付合同总额的70%,即



2024

830102.00，（大写，人民币捌拾叁万零壹佰零贰元整）。合同签订后，待项目验收合格，采购人应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即355758.00，（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伍仟柒佰伍拾捌元整）。预付款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额70%金额的银行保函。

6. 甲乙双方约定，发票由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分公司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开具，项目资金打入下面指定帐户：

帐户名：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税号：91410300MACH22J87D

帐号：1705 0215 0920 0375 504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自贸试验区支行

开户行代码：J4930024737601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60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交货地点：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具体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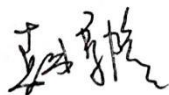
安装调试时间：签订合同后60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1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初步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初步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7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 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 由双方共同签署《最终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 可以专业人员参与验收, 大型或复杂项目, 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 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 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 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乙方负责补齐, 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 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 甲方有权拒收, 并可以解除合同; 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 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2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 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 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1. 甲方验收合格或签署验收报告并不免除乙方的质保责任。若验收合格后发现货物或服务的内在质量问题, 甲方有权随时提出主张。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 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 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李蒙; 联系电话: 15515704399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36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 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维保期内, 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 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李蒙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8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8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8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24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甲方全部损失承担完全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7. 若乙方未按上述约定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替代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10%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含交货不合格采取补救措施的时间,以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为准),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1%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



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1%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7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①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横线以下无合同正文。

胡晓玲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

甲 方：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河南省洛阳伊滨区

地址：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五龙口南路 16 号

科技大道 6 号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陈丹阳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洛阳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建设

分行营业部

中路支行

银行帐号：676810350000000212223001 银行帐号：248172331453

企业规模：小型企业

时 间： 2023 年 12 月 12 日

陈丹阳

附件 1

供货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产地生厂商名称
1	接待台(非标、定制)	睿筑、睿筑定制	组	2	3070	614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模拟制卡机	睿筑、睿筑定制	台	2	1000	200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	交互智能平板	BOE、P86FA	台	1	24700	24700	中国、京东方艺云科技有限公司
4	触摸查询一体机	汉维视、HWS-HD-43A	台	1	3600	3600	中国、深圳市汉维视科技有限公司
5	计算器	得力、DL33560	个	2	35	70	中国、得力集团有限公司
6	时钟	凯恩斯、凯恩斯6011A	个	2	330	660	中国、凯恩斯钟表有限公司
7	接待台标识牌	睿筑、睿筑定制	个	2	178	356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	大堂经理办公桌	睿筑、睿筑定制	套	1	2060	206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	电话机	中诺、中诺 G026	台	2	150	300	中国、深圳市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10	多功能三合一打印复印扫描机	HP、HP Laser MFP 1188w	台	1	1000	1000	中国、中国惠普有限公司
11	验钞机	得力、3909S	台	2	350	700	中国、得力集团有限公司
12	台式酒店信息化前台系统管理终端	清华同方、超炫1200/显示器TF24P2-FIHO	台	2	7600	15200	中国、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3	饮水机	格兰尼、格兰尼WP-AB-222B	台	1	600	600	中国、广东格兰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	咨客台	睿筑、睿筑定制	个	1	1009	1009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体温测试器	优利德、ET30A	台	2	190	380	中国、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16	隔离护栏	睿筑、睿筑定制	组	5	330	165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	人脸识别终端设备	大华、DH-ASHZ520A	台	2	8600	17200	中国、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10

18	行李车	睿筑、睿筑定制	个	2	1050	210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	智慧实训室控制系统	AVTRONSY、Media800	套	1	125500	125500	中国、武汉华瑾科技有限公司
20	高清 LED 显示屏	BOE、 BTQ025	m²	15	4500	67500	中国、京东方晶芯科技有限公司
21	数据接收卡	卡莱特云、 E80	张	45	249	11205	中国、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	智能视频处理系统	卡莱特云、X6	套	1	15500	15500	中国、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	配电系统	睿筑、睿筑定制	台	1	2700	270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	钢结构及包边	睿筑、睿筑定制	m²	15	700	1050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大屏集成辅材	睿筑、睿筑定制	项	1	2500	250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	移动式信息化教学管理终端	清华同方、超锐 X41-GAR-018	台	2	5000	1000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	教师工作站	清华同方、超越 E500-54260/显示器 TF24P2-FIH0	台	1	4300	4300	中国、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8	学生实训工作站	清华同方、超越 E500-55530/显示器 TF24P2-FIH0	台	40	3900	156000	中国、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9	多功能讲台	睿筑、睿筑定制	台	1	1800	1800	中国、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30	专业功放	青橙物联、IQCT-T150	台	1	2900	2900	中国、青橙物联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31	多功能音箱	青橙物联、IQCT-BA5	只	4	2000	8000	中国、青橙物联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32	调音台	青橙物联、IQCT-MMA08	台	1	2220	2220	中国、青橙物联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33	无线话筒	青橙物联、IQCT-UZ202	套	1	1850	1850	中国、青橙物联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34	专业机柜	大唐安普、DO-6624	台	1	1480	1480	中国、北京盛成大唐科技有限公司
35	路由器	H3C、H3C R500	台	1	380	380	中国、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36	交换机	锐捷、RG-NBS5200-24GT4XS	台	1	3200	3200	中国、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赵子松

37	学生实训电脑桌	睿筑、睿筑定制	位	40	360	1440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	实训椅	睿筑、睿筑定制	把	40	280	11200	中国、河南睿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	酒店管理信息系统	绿云、绿云 iHotel 酒店信息化平台软件 V1.0	套	1	198000	198000	中国、郑州绿云软件有限公司
40	前厅服务与管理教学实训系统	原树、星级酒店 前厅服务虚拟教学实训系统 V2.0	套	1	195000	195000	中国、成都原树科技有限公司
41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教学资源	智慧树、定制	门	4	65000	260000	中国、上海卓越睿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1185860.00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捌万伍仟捌佰陆拾元							

杨强